

关于×××一案的审查终结报告

当事人申请监督的表述为：×××（申请人）因与×××（其他当事人）×××（案由）纠纷一案，不服×××人民法院×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向本院申请监督。本院于××××年×月×日决定受理。[下级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的表述为：×××（申请人）因与×××（其他当事人）×××（案由）纠纷一案，不服×××人民法院×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向×××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该院以×号提请抗诉报告书提请本院抗诉，本院于××××年×月×日受理。]现已审查终结。

[检察机关依职权发现的表述为：×××（一审原告）与×××（一审被告）×××（案由）纠纷一案，×××人民法院作出了×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简要写明检察机关如何发现），本院依法进行了审查。（下级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的表述为：×××（一审原告）与×××（一审被告）×××（案由）纠纷一案，×××人民法院作出了×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简要写明检察机关如何发现），×××人民检察院以×号提请抗诉报告书提请本院抗诉，本院于××××年×月×日受理。）现已审查终结。]

一、当事人基本情况

当事人申请监督的,写明申请人和其他当事人在一审、二审、再审中的诉讼地位。经过两次以上再审的,再审诉讼地位按最后一次再审中的诉讼地位列明:

申请人(一审×告、二审××人、再审××人):.....(写明姓名或名称等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写明姓名和职务)。

法定代理人(或指定代理人):.....(写明姓名等基本情况)。

委托代理人(此处指申请监督的委托代理人):.....(写明姓名等基本情况)。

其他当事人(一审×告、二审××人、再审××人):.....(写明姓名或名称等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写明姓名和职务)。

法定代理人(或指定代理人):.....(写明姓名等基本情况)。

委托代理人(此处指申请监督的委托代理人):.....(写明姓名等基本情况)。

[检察机关依职权发现的案件,直接写明各方当事人在一审、二审、再审中的诉讼地位:

当事人(一审×告、二审××人、再审××人):.....(写明姓名或名称等基本情况)。

.....]

二、诉讼过程和法院历次审理情况

××××年×月×日，×××（以下简称×××）起诉至×××人民法院，……（简要写明一审原告的诉讼请求）。

×××人民法院于××××年×月×日作出×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该院一审查明，……（一审法院查明的事实）。该院一审认为，……。判决（裁定或调解）：……。

×××不服一审判决（裁定或调解书），向×××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简要写明上诉请求）。

×××人民法院于××××年×月×日作出×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该院二审查明，……（如二审查明的事实与一审一致，可简写。如“确认了一审法院认定的事实”或“与一审法院查明一致”）。该院二审认为，……。判决（裁定或调解）：……。

×××不服二审判决（裁定或调解书），向×××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简要写明再审请求）。

人民法院驳回再审申请或逾期未对再审申请作出裁定的表述为：×××人民法院于××××年×月×日作出×号裁定驳回再审申请或×××人民法院逾期未对再审申请作出裁定。×××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

人民法院作出再审判决、裁定的表述为：×××人民法院于××××年×月×日作出×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该院再审查

明，……（如查明的事实与前一审一致，可简写）。该院再审认为，……。判决（裁定或调解）：……。×××不服再审判决（裁定或调解书），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

三、申请监督理由及其他当事人意见

……（简要写明申请监督理由和其他当事人意见。其他当事人未提出意见的应当写明。）

四、提请抗诉理由（非提请抗诉案件此部分可省略）

……（写明下级院提请抗诉的理由，如下级院作了调查核实工作，在此部分一并写明。）

五、审查认定的事实

……（如与作出生效裁判的法院认定事实一致的，写明“本院审查认定的事实与××人民法院认定的事实一致”；如与作出生效裁判的法院认定事实不一致的，写明分歧和依据，所作的调查核实工作一并写明，如对……问题进行了调查、委托鉴定、咨询等。）

六、审查意见

承办人认为，……（在全面审查基础上，重点围绕申请人的申请监督请求或者下级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理由，特别是争议焦点以及发现的其他违法情形，对原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是否正确以及人民法院行政诉讼活动和被诉行政行为是否合法、申请监督请求是否合法合理等进行审查并提出

相应审查意见。写明类案检索情况，特别是对指导性案例和典型案例检索情况。在此基础上，结合审查认定的事实和申请监督理由，依照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相关规定，详细论述生效判决（裁定或调解书）是否需要监督的理由和依据。说理要有针对性，引用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时应当准确、全面、具体。）

综上所述，×××人民法院×号行政判决（裁定或调解书）……（概括说明生效裁判是否存在法定监督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九十三条第×款、第九十一条第×项或者《人民检察院行政诉讼监督规则（试行）》第×条的规定，建议……（提出审查处理建议）。

七、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情况

……（有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可能的，写明开展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工作情况及效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此部分写明本案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如案件风险评估、过问或者干预案件办理情况、领导批示等其他重要情况）。

承办人：×××

20××年×月×日

制作说明

本文书根据《人民检察院行政诉讼监督规则（试行）》第×条的规定制作。承办人对案件审查终结后制作审查终结报告时使用。审查报告应当全面、客观、公正地叙述案件事实，依据法律提出处理建议。审查终结报告是作出监督或者不支持监督的法律文书的重要基础性文书，并供集体讨论使用，其应当包含与案件有关的全部内容。

承办人可参照本文书制作过程性审查报告，如关于×××一案的初步审查报告等。